

胡瀚文同學紀念基金設置要點

103年11月18日 經未樂系 系務會議通過
104年06月25日 經未樂系 系務會議通過
105年05月19日 經未樂系 系務會議通過
107年05月29日 經未樂系 系務會議通過
107年03月04日 經未樂系 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紀念胡瀚文同學，使其遺愛長存，名字長留佛光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全體師生心中，特設置「胡瀚文同學紀念基金」（以下簡稱本基金）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
第二條 基金使用範圍

一、本系學生獎助學金

- （一）品學優良獎學金。
- （二）服務優良獎學金。
- （三）弱勢助學金。
- （四）急難救助金。
- （五）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。
- （六）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。

二、本校交通安全推廣業務。

三、有益於本系發展及學生學習之業務或設備。

四、胡瀚文平安行宣導社社團會議、交通安全推廣及相關活動之業務或設備經費。

五、有助於本基金會相關業務運作之經費。

第三條 獎助學金獎助對象

一、本系在學學生。

二、申請品學優良獎學金、服務優良獎學金、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、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，學士班學生惟就讀大一下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，碩士班學生惟就讀碩一下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。

三、申請弱勢助學金、急難救助金，學士班學生惟就讀大一上學期至大四下學期，碩士班學生惟就讀碩一上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。

第四條 獎助學金申請時間

一、品學優良獎學金、服務優良獎學金、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—每學期由系辦公室公告。

二、弱勢助學金、急難救助金、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—隨時提出申請。

第五條 獎助學金資格與名額

一、品學優良獎學金—前一學期操行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，且前一學期平

均成績排名為各班級第二、三名（未獲書卷獎者），若第二、三名無申請意願，將依名次遞補，最多兩名。

二、服務優良獎學金—各班級服務表現優異者最多為兩名，系主任推薦不限名額，獲獎者可每學期重複申請，但若無適當人選可從缺。

三、弱勢助學金—具下列條件之一可申請，每學期補助一次為限，名額不限。

（一）家庭年收入七十萬元以下。

（二）父母雙亡。

（三）單親（雙親之一死亡、失蹤、離婚、分居、服刑、不負責任或其他原因者）。

（四）不具以上條件，但家中經濟實際困難者（須說明確實情況）。

四、急難救助金—家庭突遭變故者（如家庭成員重大傷病等），每學期補助一次為限，名額不限。

五、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—已獲國外大學入學許可修讀者，名額不限。

六、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—無法歸類於上述五類型獎助學金者，名額不限。

以上六項不得重複接受獎助。若有符合超過一項資格者，申請者僅能選擇一項。

第六條 獎助學金作業流程

一、品學優良獎學金—填寫申請表格（附件一、附件七），並須由班級導師推薦。

二、服務優良獎學金—填寫申請表格（附件二、附件七），由班級導師及系主任推薦。

三、弱勢助學金—填妥申請表格（附件三、附件七），並須由班級導師推薦。

四、急難救助金—填寫申請表格（附件四、附件七），並經班級導師簽名。

五、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—填寫申請表格（附件五、附件七），並須由班級導師或主任導師推薦。

六、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—填妥申請表格（附件六、附件七），並須由班級導師或主任導師推薦。

以上申請者資料填寫不完整將予以退件，申請者名單將經本系系務會議審查後決定，後由系辦公室公告。

第七條 獎助學金獎助金額

一、品學優良獎學金—每名獲獎學金 5000 元。

二、服務優良獎學金—每名獲獎學金 5000 元。

三、弱勢助學金—獲補助者，每名 5000 元。

四、急難救助金—每名補助 5000~15000 元。

五、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—每名 5000~10000 元。

六、其他特殊表現獎學金—每名獲學獎金 3000~5000 元。

第八條 獎助學金領取相對義務

一、確認獲取本獎助學金獎助者，將成為「佛光大學胡瀚文平安行宣導社」當然成員，必須參與社團會議、服務活動或與本系相關發展活動至少三次。

二、每次參與服務需進行拍照，並且上傳至指定網頁平台紀錄。

三、若未在一學期內履行者，未來將停止一學年申請本獎助學金之資格。

第九條 第二條第二項之交通安全推廣業務，以本系平安行社團及本校學務處之交通安全宣導、檢查或警示等工作為主。

第十條 第二條第三項之使用名目及金額，應於每學期開學第九週前由本系教師向「胡瀚文基金管理委員會」提出預算及計畫，經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方得運用。

第十一條 獲本基金挹注之活動，應於適當處顯示本基金名稱。

第十二條 本要點經本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，送本系系務會議核可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品學優良獎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	聯絡方式	
班級			學號	
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及名次				
前一學期操行成績				
匯款帳號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銀行		
	局號			
	帳號			
學生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導師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
*需附成績證明及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服務優良獎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	聯絡方式	
班級			學號	
優良服務狀況說明				
匯款 帳號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銀行		
	局號			
	帳號			
學生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推薦人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
*需附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弱勢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聯絡方式
班級		學號
符合資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年收入 70 萬元以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雙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親（雙親之一死亡、失蹤、離婚、分居、服刑、不負責任或其他原因者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具以上條件，但家中經濟實際困難者（須說明確實情況）
家中經濟狀況概述		
證明文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中收入證明影印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影印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
匯款帳號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銀行
	局號	
	帳號	
學生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
導師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

*需附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及相關證明文件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急難救助金申請表

姓名			聯絡方式	
班級			學號	
急難狀況說明				
相關證明文件				
匯款帳號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銀行		
	局號			
	帳號			
學生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導師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		

*需附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及相關證明文件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學海圓夢國際交流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聯絡方式
班級		學號
交換學校名稱		
交換期間		
相關證明文件		
匯款 帳 號	金融機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銀行
	局號	
	帳號	
學生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
導師簽名		_____ 日期：_____

*需附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及相關證明文件

胡瀚文同學紀念獎助學金 其他傑出表現獎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聯絡方式	
班級		學號	
特殊表現說明			
相關證明文件			
匯款 帳 號	金融機構 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銀行	
	局號		
	帳號		
學生簽名	_____ 日期：_____		
推薦人簽名	_____ 日期：_____		

*需附匯款帳戶封面影印本及相關證明文件

本人(請簽名)_____在申請本獎助學金前，已了解胡瀚文基金會鼓勵本系學生積極學習，將所學回饋於社會服務當中之宗旨，因此在領取獎助學金後，有意願落實相對之服務義務，包括：

- 一、 成為「佛光大學胡瀚文平安行宣導社」當然成員，必須參與及辦理社團會議、服務活動、或與本基金會、本系發展相關活動至少三次。
- 二、 每次參與服務需進行拍照，並且上傳至指定的網頁平台紀錄。
- 三、 服務次數若未在一學期內履行者，未來將停止一學年申請本獎助學金之資格。

申請人：_____ 申請時間：_____